

津浦週刊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五日 第二期

中國國民黨津浦鐵路特別黨部宣傳科編印

中華郵政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印承司公副印京南▶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時評 公務人員捐俸賑災

柱

本年蘇、浙、皖、贛、湘、鄂、冀、晉、甘、黔、豫、綏等省，或遭亢旱，或患水災，區域達三百六十九縣之廣，受害農田，在一萬三千三百餘萬畝以上，損失總數約計十萬萬元以上。災害之普遍，災情之深刻，較之庚壬八九年之陝西旱災，二十年的長江旱災，去年的黃河水災，情勢尤爲嚴重。秋禾歉收，民食缺乏，災黎顛連，哀鴻遍野。國難之後，復蒙嚴重災難，此誠人民的浩劫！國家的不幸！

語云：「天下興亡，匹夫有責。」在這國難災難相襲頻仍的時候，非厚集羣力，實不足以克服當前一切之困難。中央及各省政府，對於救濟災民，先後議有辦法，近以轉瞬冬令將屆，災民饑寒交迫，亟應設法賑濟。惟以災區太廣，災民衆多，若專恃中央之力，誠恐實惠不易普及。除指定財政部部長孔祥熙氏，爲災區冬期急賑會委員長，從速舉辦急賑外；並規定公務員捐俸助賑辦法八項，以爲社會各團體倡。政府關懷災民，於此可見。

查捐俸辦法第一條之規定：「凡公務員，月俸在五元以上者，每月捐百分之二，共捐六個月，自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起，至民國二十四年四月止，五十元以下者免捐。」就該項辦法之原則上言，大體似無可議，惟就一般公務人員月俸之比率上言，則不免有過重過輕之弊。

我國公務人員之俸給，自十數元，數十元，乃至近

本期要目

- 公務員捐俸賑災……………柱
- 籌設員工信用合作社之……………略崇西意義
- 讀「寫在孔子誕辰紀念……………沈巖之後」
- 本路黨務路務工運紀要
- 一週大事述要

千元不等，薪級之差別，相距甚遠。因之，以厚祿供浪費者，實繁有徒，而仰不足以事父母，俯不足以育妻子者，亦比比皆是。今政府顧念低級公務員之生活，對於月薪五十元以下者，特予免捐，實甚允當。不過，在月薪五十元以上者，概以月捐百分之二，相等待遇，實不適當。以月薪五十元者，與月薪數百元者較，其生活程度之優劣，當為何如？以月薪五十元者，與月薪數千元者較，其生活程度之優劣，又當為何如？此種不以月薪之多寡，為捐俸之標準，既不能確保廉潔之操守，復不能保障生活之適度，似非獎勵廉潔之意。

言

論

籌備員工信用合作社之意義

略崇西

——十月二十九日在 總理紀念週報告——

各位同志：本路消費合作社成立到現在，祇有一年的光陰，然在這一年中，全路員工受其利益，已非淺鮮，因此本路特別黨部，管理委員會，及工會，又有信用合作社的籌設，已於二十九日，在路局會議廳開第一次籌備會議。關於徵求社員一節，已經議決，凡本路員工，都可自由參加，自由入股，以五元為一股，多認者聽，所有社員股款，在新資項下扣除，有欠薪的員工入股，得聲請在欠薪項下扣除。兄弟認為這是最合理的辦法，以前有少數員工，因為不明此中究竟，曾發生誤會，現在該可恍然無疑了。

吾人以爲月俸在五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者，每月應捐百分之二；月俸在二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者，每月應捐百分之四；月俸在五百元以上者，每月應捐百分之五以上。如此庶足以言確保廉潔，而廣大災民，亦能蒙獲實惠也。

總之，吾人在此風雨飄搖中，應羣策羣力，渡過難關。公務人員，服務國家，更應本人溺己溺之義，抱悲天憫人之懷，慷慨解囊，拯救災黎，安定社會，「民爲邦本，本固邦甯」；庶安內攘外乃有功效也。

。兄弟今天且把信用合作社的意義及其與員工的利益，約略和各位談談。本路員工，大多沒有什麼產業的，每年底用度，全靠每年的薪金來維持，如果遇到婚喪大事，或者多生了幾個子女，多租幾間屋子，便立刻要受到困難。因於在社會上沒有產業担保，銀行借款，當然夠不上資格，即使要向殷實親友通挪，也要負擔極重的利息，甚至月利二分三分，到期不還，又要利上加利。等到利息都無力給付，自然更不能還本。不到幾年的剝削，每月的薪金，便不夠生活之資了。近來這種悲慘的事實，甚爲普遍，因此就有組織互助的金融機關的必要。信用合作社便是利害

相同者所組織的金融機關。它的結合，是有永久性，而合乎正義的。此所謂合乎正義，即結合的目的，雖是謀達共同的利益，但絕對不侵害別人的利益，以自助互助，自勵互勵為手段，不以營利為目的，這是信用合作社和銀行大不相同的地方。簡單的說：這一種信用合作社，乃由全體社員相互的指揮經營，全體社員相互的負擔責任，合作社所有的社員，全是合作社的主人，又全是合作社的僕人，同時合作社所有的社員，全是合作社的股東，又全是合作社的顧客。說到救濟上，救濟者固然是社員；而被救濟者也是社員。說到貸借上，貸者是社員；借者也是社員。總而言之，一切的社員，一方是救濟者；同時又是被救濟者。一方是放款者；同時又是借款者。誰也不感誰的恩，誰也不戴誰的德，而是自助互助，所謂「人人為我；我為人人。」這乃是信用合作社底真精神。信用合作社底目的，就是在以社員間自助互助的精神，謀社員間金融的便利。使社員生活向上。凡是社員，不能不出一定的資本，以為合作社的基礎。以後又必須人人有儲蓄，以增進合作社的資金，再有不足，則可以全體社員的信用，向其他銀行，或個人團體借入款項，以資運用。有這種組織，一方可以使社員生活向上，同時可以免除現在富豪信用獨占底弊害。我們知道現在國內的金融組織，無論商業的金融機關；或工業的金融機關；農業的金融機關，全都是中產以上的

金融機關，普通的平民，是享受不到利益的。而且就是專為平民設立的儲蓄銀行；典當舖；其結果，也恰足以病民害民罷了。所以祇有信用合作社，方是平民的真正金融機關。有了金融機關，生活才可向上，而基於生活窘迫所生的一切惡習，也可革去了。我國鐵道事業的腐敗，原因多端，然而員工的生活，倘使不能設法使他安全解決，鐵道事業的改進，總是形式的，抓不到實際的。譬如上年實行的鐵道負責運輸，誰都知道這是鐵道業務上一個重要改革，銷滅舞弊的最好制度。然而實行的結果何如？各路可會弊絕風清？兄弟以為人類的意識到底是不足以決定人類的存在，而往往是人類的社會存在，決定了人類的意識的。鐵路員工心理之表現，一半是鐵路事業的特殊社會環境所必然形成的一種形態。有些員工薪金的菲薄；待遇的惡劣；生活的窮苦；就不免迫着走入舞弊營私的錯路。所以改革鐵路員工自私的心理，固然要實行新生活來糾正他。但亦應先改善他們的社會環境。說到改善社會環境，那末信用合作社的設立是十分需要的了。

關於信用合作社的理論與實際，一言難盡，今天不過藉這個機會，略為報告，希望各位對於本路員工信用合作社，能夠確切去認識，而一致參加，將來造福於我全體員工，是不可限量的。

——完——

特 載

本會爲 總理誕辰紀念告黨員職工書

全路各位同志們！全路各位職工們！

民國紀元前四十六年十一月十二日，總理孫中山先生誕生於廣東中山縣之翠亨村，距今年是六十九歲了。

總理之生，適在弱肉強食的時代，又適在內憂外患的中國。前不見古人，後不見來者。洪楊既已慘敗，民族思想瀰漫，滿耳都是不平的聲音！滿眼都是不平的景象！爲救中國救人民起見，外要打不平等的帝國主義，內要打不平等的暴君污吏，軍閥官僚，於是提倡民族主義以對外；提倡民權主義以對內；而其惟一的目的，爲的是民生。至於其立身自處，一生無嗜好，惟嗜好革命，惟嗜好讀書，雖逢誕生之日，從無祝壽之舉，他的意志，完全貫注到中華民族復興運動，求中國之自由平等，所以對於國事，却又是一副舍我其誰的精神，不折不扣的精神。一方最和平，一方最剛毅。中華民族因爲得了這偉大的，聖哲的，勇敢的革命導師，乃能顛覆滿清，恢復其民族固有地位立國於生存競爭之世界。總理的誕生，就是中國國民黨和三民主義的誕生，也就是中華民國的誕生，也就是中華民族精神之復活，所以每逢 總理誕辰，我們必須舉行歡欣鼓舞熱烈慶祝之紀念！

今當外侮侵凌，疆土淪陷，內憂未除，民生困苦的時候，我們紀念 總理誕辰，愈覺得 總理遺教是我民族和國家今日唯一的求生存的路線。蓋惟有運用民權以實行民族主義，乃能抵抗外來之侵略；惟有運用民權以實行民生主義，乃能消滅共匪之赤化；更惟有效

法 總理之革命人格以爲人，乃能犧牲一切，奮鬥到底，以求革命之成功。末了，我們高呼：

1. 總理誕辰是中華民族新生命開展的紀念日！
2. 總理是中華民族和世界人類的救星！
3. 總理是堅苦卓絕崇高偉大的革命導師！
4. 紀念 總理要下最大決心爲民族而奮鬥！
5. 紀念 總理要抗禦暴日勦滅赤匪！
6. 紀念 總理要努力生產建設發展交通事業！
7. 中國國民黨萬歲！
8. 中華民國萬歲！

中國國民黨津浦鐵路特別黨部執行委員會製發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十二日

選 載

讀「寫在孔子誕辰紀念之後」

沈 巖

胡適之先生在獨立評論第一一七號發表了一篇「寫在孔子誕辰紀念之後」的文章。

今日尊孔這件事，究竟應當不應當，需要不需要，大約一般人都很希望看看正反兩方面種種不同的討論，藉此得個正解。關於正的方面的討論，已由政府中人，輿論中

人，發表了一些文章。關於反的方面的討論，胡先生這篇文章，大概算是代表作品了。我們試把兩方面的文章，拿來對照一下，就發現彼此有一個根本的不同點。就是：前者雖說不能把孔子的教義，作一個全盤的討論，詳盡的發揮，但是大體上他們都是局部的根據孔子教義的本身說話

，（例如胡先生提到的汪精衛先生的演說，大公報的社論，都是如此的。）而胡先生的文章，真有點像「跑野馬」似的，對於孔子教義的本身，始終沒有提到一個字，僅僅籠統的說了一句「舊教育是些什麼東西，有些什麼東西。」胡先生談問題而拋却了問題的核心，所以我認爲他這篇文章，並沒有搔著癢處。

胡先生或者要反問道：「我在那篇文章裏不是已經指出二十年以前長期的尊孔，無補於當時「慘酷的社會，貪污的政治」，最近二十年並「沒有借重孔子，」而中國「無論在智識上，道德上，國民精神上，國民人格上，社會風俗上，政治組織上，民族自信上，」都有「超越前代，陵駕百王，」的偉大進步嗎？諸如「駢文，律詩，八股，太監，小脚，男娼，酷刑等等的寶貝，」不都是在尊孔局面之下躄育出來，在反孔局面之下消滅了的嗎？這些不都是「毫無可疑的歷史事實」嗎？這還不夠證明孔子對於國家民族，是非徒無益，而又害之了嗎？這還沒有搔著癢處嗎？」

就我個人看來，過去的中國，如果就壞的方面說，可講之處實在太多，所謂「慘酷」「貪污」，尚不足以盡之。太監，小脚，男娼，酷刑，誠然是我們的恥辱。駢文律詩，也姑且承認胡先生的說法，不問其內容如何，統統都是澈頭澈尾要不得的東西。但是應該注意一點：這些恥辱，這些要不得的東西，與孔子有什麼相干？孔子已經死了二四百年，胡先生所指出的「三千年的太監，一千年的小脚，四五百年的男娼，六百年的八股，」這些東西，顯然是

在孔子之後才出現的。（胡先生所指的太監，大概是概括經過「割勢」的宦官而言。宦官在先，太監在後，以宦官爲太監，是明朝才有的事。康南海說：「中國古無宦官，自漢武遊後宮而始設。」後漢書宦官列傳劉放注：「案自前漢宦官即是閹子。」是則前漢以前，「宦官」不是閹子。所以說宦官與太監，都是孔子以後的事。周禮的寺人，內豎，據顧亭林說：「皆是士人，」與後代的宦官太監不同，不能混爲一談。）文而尚駢，詩而講律，這是六朝唐宋的風氣，也找不上孔子要他負責。酷刑雖說五千年前就有，但是孔子說過：「子爲政，焉用殺？」又說：「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勉而無恥。」可見孔子根本不重視刑，更何有於酷？如果說：「這類東西，既在尊孔局面之下躄育出來，自然是孔子的教義，含有扶持這類東西的潛在性。」可惜！這樣的推論，找不出什麼佐證來。而反證却可舉手即得。例如孔子曰：「始作俑者，其無後乎。」以一個木偶殉葬，他尚且罵得這樣厲害，難道說他會暗示著可以提倡太監，小脚，這類慘無人道的事情嗎？又如「性與天道」這些精微的道理，孔子都不大談，而且有次對子貢說：「子欲無言。」可見孔子對於正經道理，一定也是不得不談的時候才談談。又如他說：「弟子入則孝，出則弟；行有餘力，則以學文。」可見他對於文學的態度。以這樣的人，他會暗示著教人濫用聰明，做那些言之無物，卑冗死板的駢文律詩嗎？所以把過去社會的種種污點，統統都上在孔子的賬上，這真是所謂糊塗賬，經不得核算的。

胡先生所指出的那些「寶貝」——駢文，律詩，太監，

小脚之類，與孔子既不相干，在孔子以後的歷史上，這些東西又處怎樣的地位呢？胡先生近來在獨立評論上，每逢談到「固有文化」這類的問題，談過去，指出的是這一套，談過來，指出的又是這一套。好像這些就是我國過去文化的中心，這些就是我們過去傳統的精神，但是我：

駢文律詩，誠然消磨過去讀書人的精力不少。但是這些畢竟是在雕蟲小技之列，千古已有定評。歷來的儒先，他們雖說大概都是詩文的好手，但是他們不過把這些當作應用的技術，他們為學的重心，自然別有所在。凡是祇知鑽研於所謂「詞章之學」的，在他們是鄙視的。至於沉溺於淫靡死板的駢律，那就更是品斯下矣，不足道了。只有一般無聊的所謂文人詩人，才會這樣的謬託風雅，自甘下流。他們在文化史上算得什麼呢？至於太監，小脚等等，這裏姑以一事為問：「胡先生是飽讀『線裝書』的人，內面記載的是些什麼東西？對於打屁股，纏小脚……加以讚揚的可有幾分之幾？這樣寶貝是不是歷來讀書人努力的標的？討論的中心？無聊文人玩笑式的塗繪，如「香鈞」「金蓮」之類在線裝書中，算不算得滄海之一粟？」胡先生把線裝書翻翻，恐怕也要啞然了吧？

胡先生或者要反駁道：「智識份子，負有為人羣謀幸福，為社會謀進步的責任。過去的智識份子，對於這些慘無人道的東西，不積極的指責矯正，而消極的聽其延留滋長，這就是他們的罪過。」但是罪過是罪過。功德是功德。我國的過去，如果就好的方面說，也可算是美不勝收。詳而言之，真所謂更僕難盡。略而言之，則如：學術鑽研

之堅勤；對於行為檢束之嚴謹；對於國計民生的苦心研創；對於人心風俗的刻意薰陶，高風亮節，足使百世之後，聞之而猶興；議論訓示，能在天壤之間，永垂而不朽；又如可以泣鬼神的壯烈；可以並日月的光明；此類人。此類事，在書史上是不難找到的；這些也都是在尊孔局面之下，孕育出來的。所以就人民的生活說，雖說是極度的枯苦，然而延至於今，畢竟還有四萬萬人生活著；就國家的興亡說，雖說經過幾次的亡國，畢竟還能慢慢的恢復轉來；就文物制度說，雖說有些簡陋，甚至悖謬，然而人與人之間，畢竟還有個共同遵守的條理，大家大體上還能相安；就社會的毀譽說，雖說沒有絕對制裁的力量，然而非善惡，畢竟還有個大家不識不知而共同認定的標準，無形中維繫著成一個人的社會；這些不能說不是「毫無可疑的歷史事實」；這不能說過去少數的賢哲沒有些須之功。這不能說孔子沒有些須之力。胡先生奉「官場現形記」，「二十年目睹怪現狀」，甚至「金瓶梅」等書為信史，但是無論退若干步說，甚至退到天邊，退到海底再說，這類書，至多只能說是中國社會部份的寫真，決不能概括全體。我們的「線裝書」還多著哩！不見得盡是廢話，不見得盡是杜撰，不見得統統應該「丟到糞坑裏一去，不見得是」是些什麼東西——這幾個字能使其失去存在的價值。所以我一方面認定打屁股，纏小脚這類事是壞的，但是同時認定除了壞的之外，還有好的。

壞的事情，是與孔子不相干的，是由後人造作出來的，是與孔子的精神相違背的。好的事情是與孔子相干的，

是由後人繼承孔子的精神而推演出來的。試看歷來凡是有點好的成績可紀的賢哲，有幾個不是以孔子為宗師？這不又是「毫無可疑的歷史事實」，可作十足的證明的嗎？

我們檢察過去，既不可妄自誇大，又何必妄自菲薄？故意隱諱我們的壞處固然是表現我們的狹小，故意埋沒我們的好處，又豈是表現我們的崇高？胡先生也說：「我以為我們對於固有文化的態度，應該採取歷史學者的態度，就是實事求是的態度。……如果真是豐富，我又何苦自諱其豐富……如果真是罪孽深重，我們也不必自諱其罪孽深重。」（見其「三論信心與反省」一文。）這樣的態度是合理的，值得欽佩的。可是，到了實際討論的時候，胡先生似乎有點不能保持這種態度了。如他說：「日本民族，學了中國無數的好處，但始終不會學我們的小脚，八股文，鴉片烟。」這是肯定的認定我們除了小脚，八股……污點之外，還有「無數的好處。」他又說：「祖宗生在過去的時代，沒有我們今日的新工具，也居然給我們留下了不少的遺產。」這又是肯定的認定祖宗已經造了「不少」的遺產。但是他——胡先生——掉轉筆頭又說：「反省的結果，應該使我們明白那五千年的精神文明，那「光輝萬丈」的宋明理學，那并不太豐富的固有文化，都是無濟於事的銀樣蠟槍頭。」（俱見獨立評論胡先生的，「論信心與反省」一文。）他對於過去的壞處，是那樣尖刻的指責；他對於過去的好處，是這樣武斷的抹煞。以持這樣態度的人，他反對紀念孔子，自然是無怪其然。不過這樣的態度，不是歷史家的態度，不是實事求是的態度。所謂「無數的

好處，」「不少的遺產」的話，居然也由胡先生說出來，未免有點矛盾。

話說回來。我們舊有的好處，畢竟只那麼多，只那麼大。所以自秦漢以來，（三代怎樣擱著不說。）人民的生計，社會的習尚，政治的設施，不獨胡先生這樣的人不滿意，凡是稍為留心考慮過的人，一定也是覺得不滿意。不獨現代的人覺得不滿意，古代的賢哲，大概也是覺得不滿意。我們看看，慨歎民生的疾苦，憤嫉習尚的淫僻，指責政治的疵瑕者，真是代不乏人，史不絕書。不過我們要知道，這些情形，雖說在尊孔局面之下表現著，但不足以證明孔子是技止如此。因為過去的尊孔，大體上是有其名，無其實。孔子的教義，不過是局部的發生過若隱若現的作用，大部份都是閻而未彰，名存實亡。我在我的「關於紀念孔子的討論」一篇東西裏會這樣說過：

老實說，民國以前兩千年的尊孔，大體上算是冒牌的，並不是道地的。因為真實尊孔的，並沒有幾多人，孔子的教義，對於一般人並沒有發生多大的影響。那照例頂著尊孔招牌的帝王不用說，就是做尊孔的「幹部」，以讀聖賢書為專業的士大夫，對於孔子的教義，也是不大相干。（見政治評論「一七號」）

這個論點，我在那篇東西裏曾經膚淺的引申了幾句。如果要詳盡的推論，自然不是短篇所許，也不是淺陋的我所能。姑且把我原來的陳述，揀出一點作一個點綴式的證明。

我們知道，藉政治積極的力量，達到「輔世長民」的

目的，這是儒家基本精神之一。孔孟的所以周遊列國，徧謁時君的目的，爲的就是這個。至於他們實際運用政治的出發點，不外教養兩個大字。孔子答復冉有，簡要的指出「富之」「教之」兩大綱領。孟子談王道，開宗明義，就是「制民之產」，然後再「謹庠序之教。」可是，兩千年來的人民，曾經富到怎樣？教到怎樣？爲他們制的產有多少？不幸得很，人民的情形，多是無教無養，愚而且弱；社會的風氣，多是放僻邪侈，無法無天。所以鬧到這樣的，就是因爲歷來掌握政權的人，沒出息的太多。他們表面對於孔子是尊崇，實則對於孔子是漠視。假使他們能名副其實的尊孔，我們的國家何止如此？何至如此？

上面說的一點，我們必須弄清楚，才能明瞭孔子與過去兩千年的關係的深淺。這點本來擺在我們面前，不費什麼力就可以弄清楚的。過去的儒先，多有類此的指示不用說，以一個不算什麼的湯化龍，也還能說「名爲尊孔而實則乖」的話，胡先生不分青紅皂白，漫然以二十年前長期的尊孔，無補於「慘酷的社會，貪污的政治」；於是認定今日的尊孔，對於國家民族，是非徒無益而又害之。胡先生雖沒有這樣說，但是字裏行間，充分的表現著這樣的意思。這似乎有點鹵莽。

胡先生也曾指出：「濟濟踴踴的行禮，堂堂皇皇的演說，禮成祭畢，紛紛而散，……在精神的人格與民族的自信上，究竟有絲毫的影響嗎？」假如今日的尊孔，不過是行禮演說，「禮成祭畢，紛紛而散」之後，就算百事大吉，這樣一來，就依然孔子是孔子，尊孔是尊孔，兩方實際

並不相干。對於「精神的人格」，「民族的自信」，自然沒有「絲毫的影響」。不過，尊孔如果具有一點誠心，並不限於「虛文口號」而已，禮成祭畢，紛紛而散之後，仍然切實的體認孔子的教義，奉爲躬行實踐的楷模，這在「精神的人格」，「民族的自信」上，就不見得沒有影響了。究竟有無誠心，究竟是不是限於「虛文口號」而已，這是我們這些人本身的問題，這是在乎我們這些人一念轉移之間。今日賢明的人，提防冒牌的尊孔，因而倡導道地的尊孔則可，怕有冒牌的尊孔，因而根本反對尊孔則不可。因噎廢食，畏蕩自投，這總是癡愚的行爲。胡先生既然說：「我們當然贊成培養精神上的人格，奮起國民的精神，恢復民族的自信。」假如今日的尊孔，能有幾分的道地性，對於胡先生所「贊成」的幾點，大概不至於沒有幫助吧！

以上是對於胡先生的「二十年前長期的尊孔，無補於當時慘酷的社會，貪污的政治，……」這一論點的解說。再看胡先生的又一論點：「近來二十年中國並沒有借重孔子，但是種種方面，都有偉大的進步，一是怎麼樣。

胡先生對於二十年來的總進步，提綱挈領的指出了五大項目：（一）帝制的推翻，（二）教育的革新，（三）家庭的變化，（四）社會風俗的改革，（五）政治組織的新試驗。就以教育爲凡百事業的根基，而胡先生又是與教育有深長歷史的一大權威，這裏我們就拿教育一項來研討一下。

二十年來的教育，完全在輕於改作與輕於抄襲中過日

子，這大概也是一毫無可疑的歷史事實了。本來，過去兩千年冒牌的尊孔，沒有把儒家的精神發揮光大，為國家民族建築起一個很好的基礎，反而附帶了產生了許多與儒家精神相違反的悖謬情形。事到於今，交通發達，萬國接連，優勝劣敗，弱肉強食，中國必須改絃而更張，必須精進以圖存。去己之短，取人之長，原是天經地義。不過善於改作，善於學人的人，一定要有精於辨識的定力。第一要辨識自己歷史的短長。短處固然不應該固執的遮護，長處也不應該輕易的舍棄。第二要辨識自己當前的現實。缺乏些什麼？需要些什麼？怎樣才是因勢利導的前進，怎樣就是生存活潑的濶闊。第三要辨識人家。各國好處，各有其歷史的因緣。反觀自己，應該怎樣的取法才算合理。假如連自己的歷史，自己的現實都辨識不清的人，對於人家自然也辨識不清，改起舊來，自然是輕出主張；學起人來，自然是不求其解。不幸二十年來的教育，恰恰犯了這個毛病，所以本來面目幾於完全失掉，而形式上，精神上，都是皮毛的，蹩腳的，舶來品化了。始而那樣改，這樣學，事實證明不大好，既而這樣改，那樣學，事實證明又不好，改來改去，學去學來，到於今還不知道應該怎樣才好。胡先生在他的「教育破產的救濟方法還是教育」一文裏，慨歎於中國人「沒有胃口，對於什麼好吃的東西都是「淺嘗而止」現在大家對於教育沒有信心。」殊不知，假如沒有把食物的性質弄清，沒有把食物的味道調好，沒有想想自己的腸胃應該吃怎樣的食物才合宜，只是馬馬虎虎的濫吃，那又何怪「沒有胃口」，而「才吞下肚去就要作嘔

」呢？「淺嘗而止」，或者吃的人不識好歹；但是食物的本身，假如本來不大好吃，或者因為風土的關係，這地的人覺得好吃，那地的人覺得不好吃，他們也就只好「淺嘗」而不能責其大嚼了。對於教育沒有信心，或者是一般人糊塗；但是主持教育的人，假如根本沒有豎立起一個可以值得信仰的標的，也就怪不得人不信仰了。所以二十年來的教育，既然是輕於改作與抄襲，就難怪其如今日之糟糕了。認為今日的教育是失敗的人，胡先生說是一「淺見」，恐怕這些人不是「淺見」，而胡先生是偏見，或者是不見了。別的攔着不說。單看關係整個教育的小學教科書，到於今還是惡劣不堪的。胡先生在他的「所謂中小學文言運動」一文裏，也指出「應該大大的改良。」不獨他所希望了十七年的「真正有功效有力量的國語教科書」還沒有出世，就是不鬧笑話，勉強可以用得的又在那裏？「教育的革新」，革了這麼久，還是這個樣子。胡先生居然大吹其有「偉大的」，「超越前代，陵駕百王的」進步。這不是信口開河嗎？這不是妄自誇大嗎？

胡先生在他八月十七日發表的「教育破產的救濟方法還是教育」一文中，也說過「粗製濫造的畢業生驟然增多了」的話，也說過「本來還沒有教育可說」的話，而九月九日發表的這篇文章，又這樣破口大吹，真是奇怪。

胡先生在「教育革新」一項目中，指出了幾項具體的進步，就是（一）常識的增加，（二）技能的增加，（三）文字的改革，（四）體育的進步，（五）國家觀念的比較普遍。這裏再來研究一下。這三項前面已經談到。第四

項逐漸矯正了兩千年來讀書人文弱之病，還有別的好處，值得稱讚。關於第(一)(二)(五)三項，我想起了西語有所謂 (Lack of all, master of none) 譯出來，可說是「百能百不能」。這樣的本領，有何用處？算得什麼？這裏，不是反對常識，反對技能，反對國家觀念的普遍。所要指出的是「革新教育」，鬧了這麼久，談起常識，則如羅家倫先生去年的報告，什麼「井田是日本人」，什麼「張居正是現在的司法院長」，……都是出自自由中學畢業而考中央大學的學生之口。又如獨立評論第一一六號載有楊遵儀先生的「中學地理成績」一文，什麼「太行山在山西與山東之間」，什麼「太行山為普奧之界」，什麼「長江與英(與美·與日·與俄等)為界」，什麼「黃河與俄(與法·與日·與美)為界」，什麼「哈爾濱的省會為庫倫」，什麼「察哈爾的省會為哈爾濱」，……都是見於本年由中學畢業而投考清華的考生的試卷。(可惜獨立評論第一一五號所載的「中學歷史成績」一文，我沒有讀，那裏面一定也有許多「最可喜」(引用楊遵儀先生語)的創作。)談起技能，今日需用技術人才的事還如此其少，而技術人才，無處不感覺缺乏。談起國家觀念，東北四省丟掉，而密邇的北平，一向都是酣歌恆舞，曾未稍歇，以視數十年前某次打了大敗仗的時候，梁任公在上海看見的情形，(少時讀飲冰室文集見有此記載，大概是甲午年中日之役的時候的情形，但記不清)依然一樣。本年清華入學試驗地理試卷之中，有謂東北四省為奉天吉林黑龍江與西康者，又聽說歷史試卷中有不知九一八是那一年的事者。照這樣

看來，常識缺乏，技能空虛，國家觀念薄弱，還是多麼的可憐可悲，而居於教育權威地位的胡先生，居然大吹大擂的說有了不得的進步。胡先生呀！你說話未免太不留神。胡先生或者還要堅持的說：「新教育多少總有點成績，這點成績也萬不是舊教育所能做到的，所以新的比舊的畢竟高明些。」

前面說過：「事到於今……去己之短，取人之長，原是天經地義。」所以中國教育的改革，是海通以後天然結果之一。祇要是生在現代的中國人，決沒有主張中國的教育，依然仍三四十年前以前的舊習而不改的。改革過的教育是好在壞，自然要看其功效是有是無，是低是低。如果僅僅與三四十年前的舊教育外表不同，而實效無有，或僅在某幾點小有成效，而低微之至，這樣的教育，非特不足自豪，而且無以遮羞。因為誰來不主張改革？改革後誰不能在舊教育根本無有的幾點上謀些許的成績？以二十年的光陰，僅僅在某幾點得些許可憐的成績，還值得自己誇耀嗎？

以上是就教育好的方面的檢討。如果再就壞的方面檢討一下，試問革新以來的教育，對於過去根源深遠的種種惡現象，是不是不獨沒有加以糾正，反而推波助瀾，使其在今日政治社會各方面，依然繼長增高的存在着？這裏姑不過細分析，橫豎有數不清的事實擺在眼前，祇要人們稍為留意，稍為把頭腦放冷靜點，就自然而然的要承認這一論點的正確。即如破口大吹今日政治社會各方面都有一超越前代，「陵駕百王」的進步的胡先生，也承認「這時期自

然有不少的怪現狀的暴露，劣根性的表現。所謂「人慾橫流，人禽無別」的「咒詛」，胡先生也不能抗辯到底，而說是「這是任何革命時代所不能避免的一點附產物而已。」這些「不少的怪現狀和劣根性」，這些「革命時代的附產物」，「是不是在在恰與儒家的教義相反呢？是不是因為「沒有借重孔子」，而來得更更厲害呢？所以這裏也可以做照胡先生的「教育破產的救濟方法還是教育」的說法來說：「對於長期冒牌尊孔之下所贖育出來的，到於今更加強瀾漫着的種種罪惡，適當的救濟方法，還是儒家的教義。」胡先生說：「孔聖人是無法幫忙的。」我說：「孔聖人是有法幫忙的，只要你請教他——誠心的請教他。」

胡先生說：「養個孩子還免不了肚痛，何況改造一個國家？何況改造一個文化？」是的，養個孩子是免不了肚痛的。但是產婦忍痛的力量，是有限度的，假如痛的時間已久，孩子還沒有出世，那就得施手術——適當的手術。如果讓他痛而不施手術，或者施不適當的手術，產婦是要一命嗚呼的。胡先生注意到嗎？

胡先生最主要的意見，大約是：「反對開倒車，接受新世界的文明。」「開倒車」，雖說是一句流行很久的挖苦話，其實毫無意識。試問一個人離了過去一切的遺留，是不是馬上就要死亡？一個社會離了過去一切的遺留，是不是馬上等於毀滅？人是決不能離了過去而生活的，社會是決不能離了過去而存在的。如果說留戀過去，依賴過去就是開倒車，那就整個的社會，整個的人類，無時無刻不在開倒車，無時無刻不得不開倒車。假如孔聖人對於現

代還有幫助的地方，這個尊孔的倒車，自然要開，自然不得不開。如果說：「過去延綿遺留，至今仍為一般人所需要的東西，對之加以留戀，加以依賴，這是繼續前進，並不是「開倒車」；只有對於沒有用而已經不要了的孔子重加追念，這才是開倒車。」照這樣說來，那就要審查：（一）孔子是不是沒有用？（二）孔子是不是已經被澈底的不要了而沒有延綿的存在着？第一點前面已經略說過。就第二點說，從前的尊孔，雖是大體是冒牌的，然而不是澈底不要，不用說了。最近二十年孔子是被打倒了。但是社會上所持以辨別是非，評論高低的標準，除了極少數的例外外，是不是依然默守儒家的教義？凡是有值得敬愛的人格的人，他的立身行己，是不是不能背乎儒家的精神？這無疑的皆為正答，不過喜歡標新立異的人，不肯承認罷了。汪精衛先生八月二十七日那天紀念孔子的演說詞裏面，有這樣幾句：「我們今日所有的文化，那一樣不是導源於孔子的呢？……那一樣不是孔子傳授我們的呢？……詩書易禮春秋，包含倫理政治，以至文學等等，是中國文化及一切學術思想的根幹，而詩書易禮春秋，每一個字，都是由孔子傳授我們的。」汪先生所指出的，似乎又是「毫無可疑的歷史事實。」所以孔子之在最近，不過是形式上沒有要，並不是澈底的沒有要。他的這輛車子，始終並沒有停，不過以前走得慢，所以收效甚少，誤事太多。如果現在想矯救以前的弊病而道地的尊孔，那就是由「開倒車」而「開快車」，並非「開倒車。」假如孔子果真的被澈底的不要了，試問今日中國是何景象？過去的中國，因為有孔子這

輛車慢慢的走着，所以在精神上，物質上，還有點維繫，有點改進。假如從此開起快車，對於國家民族更可以幫忙的。胡先生出而反對，是不應該的。

至於「接受新世界的文明」這在前面說過，是毫無問題的。所成爲問題的，還是在前面說過的「辨識的定力」這一點。胡先生所認爲應該接受的，好像是以「科學與工業」爲重心。如是這樣，那更好說。我長想：「假如孔子生爲今日的中國，他對於殺人的利器，如飛機大砲之類，一定是主張積極製備的。」何以見得呢？他在論語上不是有「足兵」的主張嗎？禮記所載，他的「鄰童汪錡」，「能執干戈以衛社稷」，因而被敵人打死，他不是主張不以重子的禮葬他，以示尊敬嗎？左傳上載，他輔相魯定公與齊景公相會於夾谷的時候，因爲齊國胡鬧，他不是馬上就發「士兵之」的命令嗎？「足兵」，不是作殺敵人的準備嗎？「執干戈以衛社稷」，「士兵之」，不都是殺敵人的實施嗎？但是在國界尚未泯滅的時代，國家觀念不得不強，自衛不得不講，因自衛而必須殺人時，就不得不殺，所以他堅定的那樣主張。今日的世界，恰如春秋戰國時的中國的擴大，孔子如果生在這時候，他自然提倡國家觀念，自然主張自衛，必要時自然主張努力殺敵。自衛殺敵，自然離不了武器，而武器的精良，必求其勝過敵人，至少要與敵人的相當，否則就不能抵抗他，不能自衛了。所以敵人有什麼武器，我們至少也要製備那樣的武器，現代的武器是以飛機大砲當先。沒有這個，雖勇如黃育，智如孫吳，也無所用其技。所以孔子如果生在現代的中國，他主張努力製備

這些傢伙，那還有問題嗎？他對於殺人工具的態度，可以推定是這樣的；他對於生產工具的態度，那更不用說了。世界的生產工具，既是日見其機器化，所謂「家庭工業」，所謂「手工業」，自然不足以適存。如果不急起直追的製備機器，發達生產，就是消極的陷人民於死亡。以仁民愛物，主張富民教民的孔子，他會這樣嗎？所以站在儒家的立場，今日的中國，無疑的應以發達科學與工業爲當務之急。此外關於社會制度，政治設施等等，亦必擇善而從。這是儒家的本色，而且爲達「輔世長民」的目的，不如此固不能也。所以就「接受新世界的文明」這一點說，不獨與儒家的精神不相違背，而且是儒家的分內事，這是極其顯然的。

根據上面一段的推論，就可知道：

(一) 今日的尊孔，如果不善於體認孔子的精神，以精於辨識的定力，「接受新世界的文明」，使中國成爲一個現代的國家，那就是把所謂「孔子爲時中之聖」，一時爲義大」等等的意義忘掉了。這樣的尊孔，不如說是反孔，反較恰切。(所謂做成現代的國家，並不是把自己的歷史不要，而一味學人。試看今日夠得上說是現代國家的，真是多着哩，無論就政治教育，社會習俗那一方面說，絕不有一國與另一國完全相同的。可見他們一方面是互相攻錯，一方面是各個獨立，絕沒有那一個把自己的歷史完全丟掉，這點是最要注意的。

(二) 胡先生如果認爲尊孔有礙於「接受新世界

的新文明」，那就是胡先生的誤會，胡先生的淺見。

二三，十，十二。

本路黨務路務工運紀要

特別黨部
第八三次
執委會議

本路特別黨部執行委員會，於一日下午三時，在本會會議室，舉行第八十三次委員會議，出席委員陳文彬，李振和，駱崇西，余橫，梁芝，列席監委陶懋衡，秘書毛健吾，主席陳文彬，紀錄毛健吾，茲紀決議要案如下：(一)密，(二)常務委員提，據五區黨部轉據第一區分部黨員大會提案一件，全國各縣各村莊建設民衆宜講所，以便農民隨時隨地受以聽講，請轉呈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議決，修正建議中央。(三)常務委員提，據第一區黨部呈送入黨申請書一份，請推員審核案，議決，推陳委員審核。(四)常務委員提，據第七區黨部呈送入黨申請書十九份，業經余委員審查完竣，附具審查意見請公決案，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五)常務委員提，本會五、六兩月財務報銷，業經梁委員審核完竣，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議決，通過。(六)常務委員提，據宣傳科簽呈，以藝術助幹一職，久懸未補，茲有趙葆慈同志，畢業美專，堪任此項工作，并檢附履歷請鑒核等情，應否錄用請公決案，議決，試用一月，暫支生活費六十元。至五時散會云。

第八次聯合紀念週

特別黨部，管理委員會，於上月廿九日上午十時，在浦口大禮堂，舉行聯合紀念週。到駱崇西，余橫，陶懋衡，余珩，樊柏齡，暨

黨部工作人員，路局職員，二區黨員，共約二百餘人，由駱委員崇西主席，領導行禮如儀後，即席報告五全代會延期之理由，略謂五全代會一再展期，係應事實上之確切要求，目前剿匪軍事節節勝利，剿匪高級軍官正聚精會神，專意指揮作戰，惟多身為中委，若於此時遠離戰地，來京開會，勢必影響剿務，而功敗垂成，故實有展緩舉行之必要，且現時情勢，與北代時期無殊，當時大會一再展緩，至三年之久，今次展期，亦不無先例可援。繼述本路員工信用合作社籌備近訊，及其與員工之利益關係甚詳，(見本刊言論欄)末由余瑛報告本路推行國音電報之經過，旋即禮成散會。

五區黨部呈請增發本刊。本刊自本屆委員會成立以後，大加整頓，內容充實，全路黨員紛紛索閱，致原有額數，不敷分配，近據第五區黨部呈以所屬第四區分部呈稱，查本區分部第三次黨員大會，現增加出席預備黨員七人，所有寄發津浦週刊不敷分配，為使預備黨員明瞭黨的工作，增長黨的智識，擬請鈞會每週接照預備黨員人數寄發，以便轉給各黨員閱看，業經提請該大會公決通過，紀錄在卷，理合具文呈請鑒核施行等情，據此。查該分部所稱各節，確屬實情，且此項情形，其他各分部亦有同樣之感，應請統籌具體辦法，俾預備黨員增進黨義知識，養成服務精

神，而便訓練工作之施行。據呈稱情，除提本會常會外，合備文呈請鈞會准予依照預黨員人數頒發，以利訓練工作。（下略）經委員會核准，本刊自本期起，增印一千二百份，分發各區黨員及預備黨員。并通令各區以後奉到此項刊物，須隨到隨發，不得延擱，如有將津浦週刊售諸貨攤作包裹紙者，一經查出，以洩漏黨的祕密論罪，飭屬一體知照。

五區黨部建築禮堂。本路特別黨部，前以五區黨部第一區分部西端空房，原為本路出租已經收歸路有之房屋，現已坍塌，會函請管委會修理德州五區空房，以作禮堂之用。經由工務處勘估費用，查係房屋係路產，惟坍塌不堪修理，如須修理并不省費，擬根本拆除，按最簡辦法建築新房三間，估需工料洋二百餘元，聞此事已由管委會第三一八次常會議決照准，工務處刻已飭段遵照辦理，即將動工云。

第一區一分部 第一區一分部卅日午後四時，開第六次六次黨員大會。黨員大會，出席黨員三十二人。由常委員荆珊等九人宣誓接受黨證，由上級黨部代表何惠監督，繼由主席宣讀上次重要決議三件，并通過提案兩件，又本路特別黨部前奉中央組織委員會訓令，以據報高級員司之黨員，多有不出席黨員大會者，嗣後，不得任意缺席或請假，特別黨部遵令轉飭全路黨員知照。卅日午後四時，管理委員會，亦值開會時間，即委員長特撥元出席一分部黨

員大會，開足為全路之表率云。

鐵部召集聯運 鐵部定二月五日，召集聯運運價研究委員會，第一次會議，已令飭各路派員屆期參加，聞此會將研計各路目前之客貨

運費是否過高過低，對於各地出產品是否能負擔高運費，而不致影響成本，并視社會需要，及各路環境，有無水運競爭而定。據聞本路煤斤運費，收費甚輕，較國內各路為低，雖然如此，但商家之請求減低運費慾望無厭，如改特價後，淮南大通等煤礦公司，仍希望折扣核收運費云。滬平聯運概收現款。鐵部電令本路管委會，滬平通車一切運費，均收全價現款，所有減免優待證及記賬掛號辦法，概不適用，絕無絲毫例外，如有不照付現款，請求記賬者，應一律予以拒絕云。

負責運輸不辦到付。鐵部以貨主負責運輸，因其運費無以保障，且恐流弊滋多，日前令飭各路，嗣後無論其為本路或聯運之貨主負責運輸，均不辦到付，據本路車務人員談，（一）各路辦理到付，原為獎勵鐵路負責運輸，（二）貨主負責之到付，往往運費無着，（三）貨主負責在數量上，每易發生弊端，故部令飭即對於貨主負責運輸不辦到付，以免客商從中取巧云云。

鐵部改訂運貨分等。鐵道部業務司日前會數度開會，商討改訂貨物運輸分等表，茲悉關於改訂運貨分等表原則，業經決定若干，如貨物之價廉，損壞危險性之大小，輕笨之等級，包裝之優劣，貨品之種別等，同時貨物之名目，已決定一千一百餘種，將來擬每週集會，根據上項原則，

分十大等級，商訂各該貨物應列入之等次，須費時數月，方可竣事云。

本路擬在下關購地建新局址

本路管委會前以現在辦公地點之浦口大樓房屋狹隘，不敷應用，年來復以各項機關，（如職工教育委員會，公益課，警察署，國音電報推行委員會，材料委員會，行車保安委員會，欠薪清理委員會，）逐漸增加，更形狹窄，實有另建新局址之必要，曾擬具計劃，在下關購地建築，預估約需洋七十餘萬元，茲聞此事或可邀准，本路現以金陵海關監督公署前面有空地數十畝，距本路新建之輪渡碼頭甚近，且地點適中，該署月前曾登報出售地畝五十畝，日前已派員前往接洽，因稅務司古某業已赴滬，尚無頭緒，一俟返京，將再派員前往接洽。（又訊）本路擬建之新局經費，前以款項支絀，無力籌措，故久懸未決，最近傳聞擬移挪建築員工住宅費十二萬元，及添建新澄平預算十五萬元，與建築會計處警察署辦公房屋預算四萬元等三項，共計三十餘萬元，其餘約四十萬元，將由管委會另行設法籌措，聞鐵部已批准。

國音推行會

七次常會紀

本路國音電報推行委員會，於廿六日開第七次常會，出席余埈，曾濂，陳舜暉，陳銘閣，杜本立，熊耿，吳益銘（嚴師江代）程孝剛，葉樹苗，歐陽悅等十二人，主席余埈，紀錄宋巨榮，開會如儀，甲，報告事項（略），乙，討論事項，（一）擬呈請管理委員會酌定第一第二兩期傳授人員獎勵辦法案，決議，俟第二期傳授完竣考試結束後，再行一併呈請管

委會核示，分別予以獎勵，（二）擬呈請管委會通令各路各機關，自二十四年二月一日起，全路一律實行國音電報，并呈請鐵部備案，決議，通過，（三）擬請分函職工教育委員會，及警察署，於各職工學校及烏衣教練所課程內，加添國音電報一門案，決議，呈請管委會轉飭警察署，於烏衣教練所課程內增設國音電報科目，并呈請管委會轉飭職工教育委員會，於各職工學校酌量情形添設國音電報課程，（四）請決定第二期考試辦法案，決議，總局考試分三次舉行，各段站由傳授員就近互調舉行考試，（五）請添印國音電報講義一千册案，決議，通過，丙，主席臨時動議，國音電報簡號，限十一月底編訂完畢，呈請管委會核定付印，廿四年一月十五日分發備用案，決議，通過。

兩警段添建辦公房屋 本路管委會以南宿州及徐州警務段，原有辦公房屋間數無多，辦公人員非常擁擠，不敷分配，會據警察署呈請分別添築，并擬具草圖，計南宿州應添四間，徐州應添三間，由工務處繪其正式圖樣，詳晰估計費用，南宿州房屋四間，約需工料洋三千九百餘元，徐州房屋三間，約需洋一千八百餘元，兩共洋五千八百餘元，因兩項工程較為簡單，擬自行招工辦理業經管委會轉呈鐵部核示，茲悉鐵部指令業已到會，對於此案以查核尚屬需要，所具圖樣及工料預算單，亦無不合，應准建築云。

本路添購大救火機 本路警察署，近以濟南貨棧屯存貨物甚多，為謀增加消防效率起見，特向本京震旦公司購置規模甚大之救火機一架，以備需要，聞該機形式略與汽車同，內能乘坐十人，其機件構造亦均甚精良，且為三十五

匹馬力者，需價約為一萬四千餘元，現已在浦開始試驗，結果成績甚佳，將於日內即可運濟備用云。

公益課決定員

司購冬煤辦法

本路員司購運冬用燃煤一案，前經管委會議決仍照上年辦法，向焦作購買鍋爐

復電允許仍以特價每噸七元七角發售，日前曾由總務處公益課召集各部份人員開談話會，出席者計有王象鼎，馬襄，張家仁，楊敬方，王心恕，董錫祺，曾志鶴等十七人，當決定辦法如次，(一)煤價每噸七元七角，連同由常口站至徐州站運費及照料卸車裝船等費，每噸暫收洋十二元五角，限於十一月三號下午五時以前，繳由各部份彙齊，連同購煤員司清冊，送出納課請出納課俟發煤價單運費帳單到局，商託銀行分別匯寄，逾期未將煤款繳清，即認為拋棄此次購煤權利，(二)購煤員司清冊，由公益課訂定格式，印送各部份照填同式四份，一份存查，三份分送納課公益課浦口材料廠。(三)煤款繳齊，確定總購噸數，由公益課轉陳委員會(1)函請中福公司照售，(2)令車務處撥車并電商道清平漢隴海三路，按路用材料記帳起運，(3)令警察署選派幹警持函押車前往接洽監裝，及沿途照料，聞煤公司發售煤斤，有每百噸加煤十噸之價例，由公益課轉陳委員會函中福公司囑其照此慣例發售，(四)煤到浦口後，所有分送及照料過磅等手續，并供力價目，由浦口材料廠仍照上年成業辦理，(五)購煤員司寓居城內，地址越過鐵道部者，由各購煤員司自備車輛，往下關澄平碼頭領煤，(六)煤到浦口過磅後，如須扣除

分量，浦口材料廠可商同公益課酌量辦理，(七)員司認購煤，每人仍照上年成案，以兩噸為限，如認購超過兩噸，須經會議認可，或由委員會發交公益課併案辦理，(八)購煤員司營利轉售所購煤者，應請管委會予以撤職處分。

信用合作社

首次籌備會

本路信用合作社，於上月二十九日午後三時，在路局會議廳，開第一次籌備會議，出席者，管委會為陸福廷，龔柏齡，特別黨部為陶懋衡，駱崇西，李振和，工會為黃錦榮，(張煥瀛代)，鄭寶順，及本路總，工，車，機，會，各處處長等十餘人，由陸福廷主席，當經推定陸福廷，陳舜暉，陶懋衡，黃錦榮，李敬思，五人為常務籌委，分總務，組織，宣傳，徵求四股，所有各股工作，亦經分別推定，計總務股為陳銘開，田文治，組織股為龔柏齡，駱崇西，鄭寶順，宣傳股為李振和，吳益銘，程孝剛，徵求股為高禮安，高恆儒，并議決由組織股先擬具籌備會組織章程，及辦事細則，提交下次會議討論，關於徵求社員一節，亦經議決凡本路員工可自由參加，自由入股，以五元為一股，多認者聽，所有社員股款，在薪費項下扣除，(其有欠薪員工入股，而不肯在薪水項下扣除者，得聲請在欠薪項下扣除，)聞該會經費，并不動用公款，完全由各籌備委員認捐，昨日當場，已由各籌委解囊捐助百餘元云。

工會五分所改選竣事。本路工會第五分事務所幹事會，任期已滿，於日前下午三時在該所舉行改選大會，工會派理事陳文彬，監事徐治國，監選，結果，蔣運昌，曹捷臣

李少亭，高學陶，賀萬鑫，盧炳南，袁幼希，七人當選。

馮甲三，張鳳翔，當選為候補幹事云。

一週大事述要

國內大事

中央常會決議要案
中央執行委員會，於十一月一日上午七時三十分，開第一四五次常務會議，出席常委汪兆銘，葉楚傖，居正，委員吳敬恆，褚民誼，邵元冲，程天放，谷正剛等，由常委葉楚傖主席，決議要案如下：（一）推孔委員祥熙，為災區冬期急賑委員會委員長。（二）推李委員敬齋，出席下星期一中央紀念週報告。（三）其他列案數件。

中央舉行黃克強逝世紀念會
先烈黃克強先生，係民國五年十月三十一日逝世，已及十八週年，本年一月，中委張繼等，特向四中全会提議，請以每年十月三十一日為黃先生紀念日，以慰忠魂，當由四中全会第四次大會決議通過在案。中央黨部茲遵照決議，於是日上午八時，舉行紀念會，出席中委陳立夫，汪兆銘，葉楚傖，吳敬恆，黃紹雋等，及各機關代表，暨黨部工作同志，共約五百餘人，由葉委員楚傖主席，行禮如儀後，即由汪委員兆銘報告「黃克強先生革命事蹟」詞畢散會。

反省院長舉行會議
中央黨部為明瞭各地反省院院務，並檢閱其成績起見，特召集各省反省院院長來京開會。此次會議重在交換各處意見，以便參酌，

共謀改革，蓋反省院之責任，係感化反動份子使之自新，其訓育與管理諸種工作，至為重要，各地反省院長，本係高等法院院長兼任，去歲即改為中央推薦，人選由法院任命，行之已有年餘，成績如何，亟應共同檢討，故此大途有召集各地負責人來京開會之舉也。計應召來京參加者，有山西反省院長武督彭，浙江牟震西，山東陳蘊奇，安徽曾三省，湖北黃寶實，河南黃凱，江蘇劉雲等七人，已於二十六日在中央黨部開首次會，計出席曾三省，除各地反省院長外，有中央組織委員會秘書徐恩曾，及調查科總幹事濮孟九，張冲等，由徐恩曾主席，上午係開會式，首由中央常委葉楚傖，組委會主任委員陳立夫，出席訓話，下午係由各院長報告各地反省院辦理情形，暨一年來總務訓育管理各方面之經驗及其困難問題，二十七日下午，繼續開會，到各省反省院長黃寶實，武督彭，牟震西，陳蘊奇，曾三省，黃凱等，中央組織委員會主任陳立夫亦蒞臨，全日均由徐恩曾主席，當討論議案，首由各院長將個人之提案內容及審查意見，詳細陳述，繼即分別討論通過，有由各反省院即可遵照議案實施者，有建議中央經審核後，再通飭各院施行者，結果甚為圓滿，至下午五時，即宣告結束，舉行閉會，當即致請病態心理專家吳南軒博士，演講病

態心理學，闡明政治犯顯係心病態之所致，以及感化之程序，至六時詞畢散會，二十八日晨八時全體來京院長謁陵，完畢後，各院長即將返原省工作。

中宣會爲報紙展覽會通電。中央宣傳委員會，以全國報紙展覽會，係私人假借名稱所發起，恐滋誤會，特於念六日將其真相，通電各省市黨部及政府，有所指示，茲錄其原電如下：（銜略）查全國報紙展覽會，純係私人假借名稱，單獨發起，中央及首都新聞界，均未參加，對該會一切行動，概未預聞，將來如中央發起此項展覽會，當另函知，恐滋誤會，特電查照，并希轉達當地新聞界知照爲荷，中央宣傳委員會有（念六）印。

中政會決議捐俸助賑辦法

中央政治會議於上月三十一日晨，開第四三一次會議，出席委員葉楚傖，汪兆銘，孫科，居正，陳立夫，孔祥熙，邵元冲，段錫朋，吳敬恆，王陸一，黃紹雄等三十餘人，由常委孫科主席，決議要案，錄下：一、通過公務人員捐俸助賑辦法八項，交國民政府通飭施行，（辦法附後）二、中山縣訓政實施委員會，呈請修正該會組織大綱第六條條文通過，並指定孫科爲中山縣訓政實施委員會主席，三、通過根據預算章程勸支第二預備費，及提出追加預算之限制辦法，（辦法附後）四、由國民政府通飭各機關，根據預算章程及辦理預算收支分類標準之規定，應將借款收入，及建設經費營業投資各項支出，分別補編概算送核，五、關於第四一六次會議補訂彈劾案件辦法，重行決議如下：（一）、彈劾案移付懲戒之後，應由受理機關將彈劾文與

被彈人之申辯書，同時發表，交立法院修正彈劾法，及公務員懲戒法，（二）、凡經中央政治會議決議任命之政務官被付懲戒時，其懲戒之決定書，應呈報中央政治會議，（三）、關於國策及有關中國在國際地位之重要文件，非經中央政治會議核定，不得披露一節，本年六月已有辦法，不必重複規定。

公務員捐俸助賑辦法。一、凡公務員、月俸在五十元以上者，每月捐百分之二，共捐六個月，自民國念三年十一月起，至民國二十四年四月止，五十元以下者免捐，二、關於鹽務鐵路郵政電政等機關，及一切國營公營事業機關人員，一律照捐，三、教育行政機關人員照捐，國立公立中等以上學校及學術文化機關人員照捐，四、警察機關人員照捐，五、軍事機關部隊人員之薪俸已有折扣者，量力捐助，六、收捐事務，由財政部督飭各省財政廳，及省市財政局負責辦理，中央各機關人員捐款，由財政部負責催收，地方各機關人員捐款，由各省財政廳及各市財政局，分別負責催收，彙解財政部，各機關人員捐款，均由該機關長官及會計人員，負責按月收取，於下月十五日前，連同收捐報告表，解繳財政部，省財政廳或市財政局，七、財政部按月造具收捐報告表，呈報行政院查核，八、關於捐款之支配分撥，由行政院主持辦理。

動支第二預備費限制。甲、意外事故，應以發生在提出年度概算後者爲限，乙、新增設施，應以在本年度內，有確實不能稍緩理由者爲限，丙、手續、擬具計劃及概算，呈經中央政治會議核准後，方得着手舉辦，又追加預算限

制辦法如下：甲、理由，以本於法令或契約為限，乙、情形，以在本年度內必不可免為限，丙、手續，須依據預算章程第四節辦理，自籌來源，以收支適合為原則，其提出之主管機關，未能自籌來源者，須由政府按預算章程廿三條第二項，附具補救意見。

國府發表劉文島升駐意大使

中意兩國使館升格後，兩國大使人選，近已經雙方商定，我國決以原任駐意大利公使劉文島氏，升充首任駐意大使，業已徵得意大利政府同意，並經中央政治會議通過，三十日由國民政府明令發表，意大利政府則決定調現任駐土耳其國大使羅亞谷諾氏，為首任駐華大使，亦已電達我國政府徵詢同意，外交部據電後，即呈報行政院，請予同意，經三十日行政院會議通過，呈送國民政府備案，茲將我駐意大利國特命全權大使劉文島，及意大利國新任駐中華民國特命全權大使羅亞谷諾兩氏履歷誌後：

劉文島

Lionvon Tao現年三十三歲，湖北人，中國陸軍軍官學校，日本大學，巴黎大學出身，曾任總司令部行營政治部主任，漢口特別市市長，湖北民政廳廳長，駐德國公使，駐意國公使等職，現升任駐意大利國特命全權大使。

羅亞谷諾

Vincenzo Lojinesw生於一八八五年七月八日，意國柏萊母Palerm地方，柏萊母大學博士，一九〇七年充駐英使館隨員，一九〇九年升任三等秘書，一九一一年充屬地行政院秘書，同年升任使館二等秘書，一九一四年充駐葡使館一等秘書，一九一五年入軍隊為志願兵，一九一七年充使館一等秘書，一九一八年充步兵上尉，一九

一九年升任使館參事，一九二三年升任特命全權公使，一九二四年充外交部總務司司長，一九二九年升任大使，同年授給意大利十字架大授勳章，任駐土耳其國大使，現調任駐中華民國特命全權大使。

行政院會議決議案

行政院於上月三十日，開第一八四次會議，出席汪兆銘，孔祥熙，陳公博，黃紹雄，陳紹寬，朱家驊，王世杰等二十一人，主席院長汪兆銘，決議案摘要錄如下：(一)，外交部汪兼部長呈請，在義國幾內亞添設領館案，決議，通過，呈報國府備案，(二)，教育部王部長呈，據國立編譯館呈，擬收買民地，作為該館館址，約需地價及契稅圖則等費，共一萬五千五百元，擬由該館歷年結餘經費項下，分別撥充，不另請款，檢同原附概算，請鑒核函送主計處，核轉追加案，決議，通過，(三)，內政部黃部長呈，請將本部組織法第十條第三四兩項，涉及水利職掌者刪去，並擬增加管理公私建築職掌事項，擬具修正條文，請鑒核案，決議，通過，送中政會秘書處轉陳，(四)，考試院咨送頒給勳章條例施行細則草案，授勳典禮儀式草案，授勳證書格式三種，授勳通知書格式三種，暨勳績事實表，受勳人彙考簿，勳章收費憑單等項格式，請會呈公布案，決議，通過，(五)，軍政部何部長呈，請轉呈國府，准將修正陸軍官佐考績條例予以廢止，並將陸軍官佐考績規則，明令施行案，決議，通過，(六)軍政部何部長呈送軍法及監獄人員任用暫行條例，請鑒核轉呈公布案，決議，通過，(七)，軍政部何部長呈送陸軍在鄉軍官佐管理暫行規則，請

一九年升任使館參事，一九二三年升任特命全權公使，一九二四年充外交部總務司司長，一九二九年升任大使，同年授給意大利十字架大授勳章，任駐土耳其國大使，現調任駐中華民國特命全權大使。

鑒核轉呈公布案，決議，通過，(八)，軍政部何部長呈送空軍官佐任職暫行條例，請鑒核轉呈明令公布案，決議，通過，(九)，財政部孔部長呈復，核議二十三年福建省短期庫券條例，及還本付息表一案，當經將此項條例及表，應行修改各點，電准福建省政府分別改正，似可准予照辦，檢具改正條例及表，請鑒核示遵案，決議，修正通過，(十)，財政部孔部長提議，關於懲治奸商聚衆走私一案，茲遵照院議，擬具懲治走私暫行條例，並列舉原則五項，請公決案，決議，通過，送中政會議秘書處轉陳。

內部修正地方自治條文

內政部前奉到行政院地方自治原則修正訓令後，即飭雲南省自治籌備委員會部派委員許蟠雲，貴州省自治籌備委員會部派委員陸貽蓀，照修正原則進行辦理，呈報內部註冊，茲將該修正條文錄下：

地方自治之進行，分爲三期：(一)扶植自治時期，縣長依法由政府任命，設縣市參議會，得由縣市長聘任一部份專家爲議員，鄉鎮村等由各鄉村人民選舉三人，由縣市長擇一委任，(二)，自治開始時期，縣市長依法由政府任命，縣市議員由人民選舉，鄉鎮村長等由人民選舉，(三)自治完成時期，縣市長民選，縣市議員民選，鄉鎮村長等民選，人民開始實行罷免創制複決各權。

內政部增設一科掌理建築事項，我國公私建築事項，中央向無主管機關指導監督，諸感不便，前經行政院提出此項職掌主管問題，經由內政部詳加研究，擬具請確定中央機關管理公私建築事項職掌提案一件，呈送行政院，擬於內

政部內，設一建築司或於原有土地民政警政三司中，增設一科或二科，主管其事，最近由行政院會議決議，交付內政，教育，實業，交通，鐵道各部，會同全國經濟委員會，開會審查結果，經規定範圍，擬由內政部增設一科掌理之，當經行政院飭交內政部，依據修改該部組織法條文呈核，茲據該部負責人對記者稱，此項修正條文，刻已完成，呈行政院轉咨立法院審議，現該部內正在着手籌備添科事宜，並決議土地司內，一俟科長人選決定，即開始辦公，至其主管事項，爲(一)關於本部直轄土木工程事項，(二)關於地方及其他公共土木工程之審核監督事項，(三)關於直轄經費事項，(四)關於考核地方工程經費事項，(五)關於地方土木工程補助事項，(六)關於都市建設計劃事項，(七)關於其他不屬各部會職掌之土木工程事項。

戰區清理委員會已成立

中央社北平三十日電：戰區清理委員會，定一日成立，已由政委會委李擇一，殷同，朱式勤，殷汝耕，陶尚銘，許同莘，岳開儀爲委員，李擇一，殷同，朱式勤爲常委，王承桓爲主任秘書，該會組織大綱，經政院批准後，三十日已公佈，原文如下：第一條，政院駐平政整會，爲整理戰區各項善後事宜起見，臨時設置戰區清理委員會，辦理左列事項，(一)戰區接收未完事項，(二)戰區地方對外交涉事項，(三)戰區保安隊及地方警團整理事項，(四)戰區各縣行政改進事項，(五)戰區地方治安整飭事項，(六)戰區地方交通聯絡事項，(七)調查及處理各種事項，第二條，本委員會視事宜之需要，得擬具各項整理及改進辦法

呈准實施之，第三條，本委員會設委員七人，由政院駐平政整會指派之，並指定三人為常委，第四條，本委員會設主任秘書一人，秘書及事務員若干人，均由政院駐平政整會調充之，第五條，本委員會每月至少應開會兩次，其議事規則另訂之，第六條，本委員會工作期間，定為六個月，第七條，本委員會設在北平，第八條，本委員會組織大綱，自政院批准公佈之日實行。

九個月來消
耗品進口數
元。其他裝飾化妝品，亦達一九四四八二四元。

剿匪近訊

剿匪軍事
將奏全功
製工事，但四面險要，皆已落在國軍手中，自東路軍各師進佔長汀後，除一部留汀辦理善後外，餘皆向前續進，即將會師瑞金，現與國粵都均無匪蹤，預計剿匪軍事，不日即可克奏全功也。茲將各路捷報，分誌於后：
東路軍克復長汀，贛省亦匪，以瑞金建偽都，福建匪共，則以長汀為重心，而瑞金與汀州跨閩西贛南密切毗連，在軍事上又如唇齒相依，汀無瑞則不守，瑞無汀亦不獨存，故朱毛對我五次圍剿對策，即以此兩縣為防守中心，周

圍如龍巖連城，上杭，武平，會昌，尋都，甯都，石城，甯化，匪我交界之區，利用險惡山地，建築縱橫重疊工事，以圖死守，我北路軍首先將偽三軍圍布置於廣昌以南防守石城之偽三軍圍主力擊破，予長汀甯化以最大威脅，而閩匪為圖最後掙扎，保持長汀，以免全盤瓦解計，除一面以羅方兩匪東竄，圖牽制我進攻外，並以主力集朋口及河田以東之山區，拚命頑抗，乃我李縱隊以猛烈火力掩護，節節猛進，中屋村各役，匪死傷狼籍，銳氣全消，自十一月底起，敗退之匪，紛紛西退，李縱隊跟蹤進逼，於一十一時攻克長汀，入城辦理善後，是役斃匪甚多，俘獲無算，正清查中，據探報長汀之匪退至古城後，七零八落，潰竄瑞金，瑞金無日不在風雨飄搖之中，偽中央機關完全西竄等會，勢成瓦解，瑞金之收復，與甯化之攻下，已不成問題。

朱毛圍突圍南竄，贛閩共匪，自被中央東北兩路軍攻陷石城與國後，匪軍首領，深知殘局難保，且夕覆滅，非突圍他竄，不足以苟延殘喘，故朱毛彭等股匪，約八萬人左右，於十九日起分三路向贛西移動，實行向信豐南康間突圍，經湖南，轉黔東，入四川，查其中路為偽軍第一軍團朱德親自統率，人數約五萬，在會昌尋都之間，突出龍布，向重石，版石，新田，古陂，韓坊等處之第一二師防線衝出，一路為偽軍第三軍團毛澤東，約有二萬餘人，由尋都之右突圍向贛州南康方面來犯，欲牽制贛州大庾部隊，使我軍無暇兼顧信豐安遠防務，另一路招集各屬土共，約有數萬人，由彭德懷統率，出瑞金會昌之章河沿岸，虛張

聲勢，使駐衙門嶺第二縱隊，不能分兵抄出其後，查信豐安遠最為緊張嚴重之防線，共匪志在衝破我軍防線，然後方可從容過南康唐江山上猶崇義入湖南，竄逃入川，會合賀龍，二十一日，匪達龍布小溪各地，距我軍最前線之部隊約五十餘里，略為休息後，即編先鋒隊五六隊，每隊五千人，分向第一二兩師各地防線進犯，聞首先發現共匪襲擊者，為第一師駐重石之第三團彭霖生及版石之教導團陳克華兩部，次為第二師駐韓坊之第四團葉廣常部，我軍發現共匪來犯後，當即集中全團兵力，據守防線內各種工事，以排頭火機關槍，向匪軍迎頭掃射，迭予重創，惟匪共志在突圍他竄，故不惜犧牲血肉，前仆後繼，連續衝鋒來攻，變方相持至下午四時許，各路共匪先鋒隊，已被我軍殲滅過半，匪見我軍據險抵禦甚力，乃變更計劃，由中隊匪軍數萬，完全盡驅出戰，向我軍各地陣綫進犯，企圖以亂我軍目標，斷絕聯絡，故入夜後，古陂新田王母渡安遠等處亦同時發現匪蹤，雙方開始接觸，共有十餘處火線，共匪來勢極兇，幸我軍早有預備，各官兵皆沉着應戰，予以重創，至二十二日，省方接各軍報告，仍在原線應戰，共匪始終未能越過雷池半步，三十日晚偽九軍團約萬人襲青龍，戰至三十一日晨，匪不支向前江退，現在追擊中，自汀城克復後，殘匪困在核心，進退維谷，各軍乘時追攻，同時令前方機隊，每日出發，掩護追攻，轟炸匪區。

偽七軍團被衙門駐軍擊潰，偽第七軍團全部約三千人，有槍二千餘支，此次被我剿匪軍包圍于浮梁，衙門，至德三縣之間，為時將近一月，屢次突圍，均未得逞，本月廿

四日，該匪全部由桃墅店向東逃竄，駐祁之陸軍第七師二十一旅旅長李文彬氏據報後，立令該旅駐紮良米口之四十一團團長尉運毓率一二兩營，向匪側進，攔腰截擊，俾易奏功，二十五日上午六時，四十一團在浮梁縣屬之礮村與匪接觸，各官兵奮不顧身，前仆後繼，肉搏十餘次，殺聲振地，匪亦頑強抵抗，戰爭之烈，為剿匪以來所未有，血戰至下午六時許，始將該匪全部擊潰，向南逃竄，夜十一時許殘匪行經高塘附近，適遇我四十團由渚口趕到，向匪施行極猛烈之夜襲，匪衆頓時混亂，落草逃奔，據查是日該匪在礮村被我四十一團擊斃二百餘名，擊傷三百餘名，生俘百餘名，奪獲步槍卅餘支，我四十一團官兵亦略有死傷，殘餘之匪，折向浮梁腹地竄去，現李旅長分兵三路，親自督率，正向殘匪跟踪進剿中，想該匪經此痛擊，實力損失頗大，殲滅醜類，為時不遠矣。

匪區官吏隨軍前進撫輯流亡

贛省府奉行營指令，以匪區收復，撫輯流亡，組織保甲，清查戶口，救濟衛生等要政，必須同時推進，匪區官吏，須隨軍前進，至收復區，民間財力維艱，尤應廣籌接濟，至收復前欠租，應准免繳，贛民政廳長呂咸，奉命出發石城，督辦善後，在驛前新安白水頭一帶，目擊難民聚集，瑟縮寒風中無衣無食，而戰後各處浮屍暴露，致疫癘流行，又少醫藥，日死二三十人不等，除于廣昌設平民醫院外，于小松石城及以上各地，各設診療所，呂並與陳總指揮誠商定善後辦法綱要四項，(一)嚴格整飭軍紀風紀，(二)

縣地方各機關組織，力求簡單，運用力求迅速，不向民間取給分文。(三)竭力招撫流亡，並就歸來民衆編組保甲。(四)注意公共衛生，呂氏在石城駐紮十餘日，指揮縣府救死扶傷，恢復秩序，大致已有頭緒，呂于卅日返省，又奉蔣命趕赴興國辦理收容所，急賑施藥，衛生，招撫，及保甲，清鄉，諸項。又邵鴻基自辭監察委員來贛任十二區行政督察專員後，即隨三路軍進駐廣昌，辦政治善後工作，甯都經于廿六日收復，邵得電後，特於廿九日率十二區專員公署由廣昌遷至甯都，於卅日到達，並成立縣政府，商同周岩指揮辦理救濟難民，招撫脅從及收容無衣無食老弱，施以糧米醫藥，隨辦保甲清鄉諸端，並在洋溪散發急賑，洋溪位於蓮花安福永新宜春各縣交界地區，素為赤匪淵藪，自收復後，各地逃來難民達九千餘人，省府前令該特區政治局長散急賑二千元，惟以人多不敷分配，特增加一千元，俾資救濟，又行營存泰和軍米二百七十包，亦已散發泰和及零都難民。蔣委員長以收復區善後，與軍事一樣重要，特派行營高級參謀朱懷冰赴贛東贛南一帶視察，督促一切。贛省今年所收復各區，如永新，甯岡，橫峯，黎川，資溪，廣昌，石城，甯都，興國，以及各地各匪區及新立之特別政治區，對於善後之初步工作，如辦收容所急賑工賑農賑醫藥衛生，推行特種教育等，均稍著成效，惟於復興農村一層，為恢復元氣，培植民力國力之唯一要圖，千頭萬緒，至為不易，熊主席特令各廳處會擬整頓計劃，以便一步一步實現，俾殘破不堪農村，得以欣欣向荣云。

抗日情形

吉林縣城東南六十餘里地方，久有多數義勇軍組織東北人民革命軍 我義勇軍領袖楊雨亭者，招集各部義軍，合力組成東北人民革命軍，該軍之組織，以團為單位，除已編成之三團正式軍隊外，近尚進行編制三個義勇團少年團，以十歲至二十歲之少年編組之，青年團以二十歲至三十歲之青年組織之，中年團，以三十歲至四十五歲者組成之，凡參加義舉之工作者，均以團員名義任職，互分文武二組，文組男女兼收，祇擔任宣傳，貼報，繪圖，印刷等事業，武組則擔任探訪，攻擊等事務，故最近因楊君之號召，更引起東北各地義軍之活躍矣。

義軍再襲營口號輪 偽組織江船營口號前月在松花江中曾被義軍襲擊，死傷日參事官岩永等多名，該船於九月十七日在江中，又有遇難情事發生，爰該號於十七日上午九時許，甫行抵至泰德利附近時，忽自江中來一小船，及接近該輪附號時，即向船內開槍，而船內之八名警備當赴鍋爐部分，阻止船前前進，與外部聯絡搜索船內旅客，饒河縣藤吉參事官及日人乘客等，遂取出手槍應戰，但卒以衆寡不敵，該參事官饒河縣公署人員日人島人吾氏，及日人旅客江頭稔等，均被擊斃，日人末增亦失蹤，此外尚死警備員三人，內有朝鮮人二名，負輕重傷者男女乘客共八名，藤吉參事官解送之現款四萬元，聯合局之現款二千八百

元，大同公司所有鴉牙價值一萬元，乘客現金七千六百元，以及一切攜帶行囊均被掠奪一空，逃赴江岸云。

東北義軍

關外情報，日偽軍於本年對義軍舉行秋季大討伐之前，曾將遼吉黑熱四省義勇軍，作一精確調查：結果證明義軍總數共為十萬，較去歲減少七萬人左右，茲將該項調查探錄如下。

▲遼甯省 (一)東邊道，此道各縣志圖恢復東北失地之義勇軍，總數一萬五千人，均揭「反滿抗日」旗幟，朝鮮獨立革命軍總數五千人，其中有共產黨份子，在沿鴨綠江各縣，活動甚力，因兼施政治工作，故其軍事行動頗為敏捷。(二)東邊三角地帶，有鄧鐵梅殘部二千人，(三)遼河沿岸地帶有「匪賊」千餘人。

▲吉林省 吉林東部，有王德林部義勇軍五萬人，中東路東部線地方，在八月一月中，鐵道被破壞廿四次，此即為該部義軍所為。(二)間島地帶，有朝鮮人民革命軍三千人，經日軍「討伐」後，所餘無幾。(三)拉賓路沿線，共有「反滿抗日」武裝農軍三個集團，共約六千餘人。

▲黑龍江 黑省「反滿抗日」份子，總數共為三千五百人，並有舊東北軍千餘人，尚伏與安嶺一帶森林內，日軍進攻數次，均未得逞，駐黑龍江日偽軍曾於九月上旬施行「大討伐」，但結果義軍仍甚活動。

▲熱河省 熱南部朝陽地帶，有舊熱河國民救國軍，殘部一千五百人，現仍在羊山一帶，揭青天白日旗。(二)南部凌源地帶，有義勇軍三千人，(三)北部西喇木倫河流域，有蒙古義勇軍一萬餘人，不受日軍調動，故日方頗

欲「討伐」之，惟熱 散居林東林西各地原野，日人對之，頗難應付。

▲興安省 所謂「興安省」亦有「蒙匪」二千餘名，對日人扶植之東蒙新傀儡，曾不斷予以攻擊，日人除令偽與安蒙古騎兵追擊外，並令偽「靖安軍」一部，前往剿撫云云。

韓人志存恢復 紛起反抗暴日

日人欲執遠東牛耳，實施其大陸政策之迷夢，既吞滅朝鮮，復侵我東北，在彼以為中韓兩民族，無反抗之餘地矣，但自九一八事變後，不但東北民衆抗日殺敵極為猛烈，即已亡多年之朝鮮民族，亦紛起響應，茲將韓國志士殺敵情形誌之如下：

鼓吹獨立 東邊道朝鮮革命軍對於灌輸鮮人獨立思想，日來異常激烈，通化，桓仁，新賓一帶之朝鮮私塾，均使用由革命軍所發給之勝寫教科書，內容頗富革命思想，處處吹朝鮮獨立，此外又為徵收軍需及防止遠反徵兵起見，各地執行委員長皆下命於百家長，令其澈查管內移住鮮人之戶口，並製成簿冊使之保管，移住鮮人如有違抗革命軍之指示及命令或出賣革命軍之情事者，即處以鎗殺罪，同時對其家族以及十家連坐均有殺身毀廬之險，聞朝鮮革命軍現正加緊鍛鍊，以促進革命運動云。

領袖 在東邊道一帶奔走呼號作朝鮮獨立運動之朝鮮革命軍總司令梁鳳瑞，突於九月二十六日午後九時許，在二縣第四區小荒溝中，有被人設計誘殺之說，據關係方 查，因朴昌海(鮮人)受「奉天」某會之賄賂，潛

行深入東邊道之老山裏，窺探數月，始訪得梁鳳瑞下落，朴於九月十二日曾懷柔一在通化附近最有勢力之匪首，為謀殺梁鳳瑞，使其與彼會面商談要事，並於二十六日誘梁至某既定地點，該處附近早已埋伏有通化日守備隊及憲兵隊，以及偽方軍警等在此等候，當梁某行經該處遂遇害，聞該氏奔走革命呼號多年，乃朝鮮革命軍中之傑出領袖，今該氏一亡，影響於朝鮮獨立運動之前途甚鉅，梁氏被殺後，鮮民莫不悲悼，各中隊長現正積極籌備追悼會，並藉此機會選舉繼任司令，目下文書往來頗為紛繁，聞將來後補司令當以現任之參謀長尹一坡及第二方面司令楊錫最為有望云。

國際要聞

中央社三十一日上海電：尼加拉瓜駐滬領事嘉得溫格爾接奉尼國副總統伊爾賓諾薩博士特別訓令，內開「日本聯合新聞社，十月十五日發關於尼加拉瓜共和國承認『滿洲國』問題之電訊，實屬完全不確，而毫無根據」，伊爾賓諾薩博士宣稱，彼對此事，或任何別種政治問題，從未表示意見

尼加拉瓜聲明
並未承認偽國

領事嘉得溫格爾接奉尼國副總統伊爾賓諾薩博士特別訓令，內開「日本聯合新聞社，十月十五日發關於尼加拉瓜共和國承認『滿洲國』問題之電訊，實屬完全不確，而毫無根據」，伊爾賓諾薩博士宣稱，彼對此事，或任何別種政治問題，從未表示意見

係以紅十字會代表資格而來，並無任何政治作用，故足以引起尼加拉瓜與中國之誤會之虛報為憾事，且尼加拉瓜常對中國抱深切之友誼與同情也」云云。可見尼加拉瓜承認偽滿為日人所造的謠言，經此證明，此項謠言絕不足信。

英國會對赴偽
考察團之疑慮

國新二日倫敦電，國會將於下星期一向政府質問對日政策。貴族院方面薩西爾爵士，將質問英國赴「滿」實業考察團

，有無代表英政府陳說國家政策之資格，政府曾否設法阻制日本對該團之誤解，衆院方面，孟特爾將質問政府對不承認「滿洲國」之態度，是否有變，而馬立斯亦將向西門質問「滿洲國」一火油專賣，是否將影響關稅担保之英債。此外尚有十餘問題，亦準備提出，促使英政府明白表示其對於緊張之遠東問題之最近政策。

美對火油事件將由提抗議

中央社華盛頓一日路透電：美國國務副總理斐利浦斯，今日聲稱美國不欲鬆懈其維持遠東門戶開放之努力，當局刻正考慮關於滿洲火油專賣權

，及其在美國利益上影響之此後辦法，日本曾允維持「滿洲」門戶之開放，美國將繼續向日本交涉，至獲有解決時而後已云。

本刊啓事

本刊自本期起加印一千二百份。按照全路黨員及預備黨員總數。分別寄交各區黨部轉發。各同志如有未收到者。可向所屬區分部索取。